

关于红楼梦研究问题的信

(一九五四年十月十六日)

毛 泽 东

驳俞平伯的两篇文章附上，請一閱。这是三十多年以来向所謂红楼梦研究权威作家的错误观点的第一次认真的开火。作者是两个青年团员。他们起初写信给《文艺报》，請問可不可以批評俞平伯，被置之不理。他们不得已写信给他们的母校——山东大学的老师，获得了支持，并在該校刊物《文史哲》上登出了他们的文章驳《红楼梦简论》。问题又回到北京，有人要求将此文在《人民日报》上转载，以期引起争论，展开批評，又被某些人以种种理由（主要是“小人物的文章”，“党报不是自由辩论的场所”）给以反对，不能实现；结果成立妥协，被允许在《文艺报》转载此文。嗣后，《光明日报》的《文学遗产》栏又发表了这两个青年的驳俞平伯《红楼梦研究》一书的文章。看样子，这个反对在古典文学领域毒害青年三十余年的胡适派资产阶级唯心论的斗争，也许可以开展起来了。事情是两个“小人物”做起来的，而“大人物”往往不

注意，并往往加以阻拦，他们同资产阶级作家在唯心论方面讲统一战线，甘心作资产阶级的俘虏，这同影片《清宫秘史》和《武训传》放映时候的情形几乎是相同的。被人称为爱国主义影片而实际是卖国主义影片的《清宫秘史》，在全国放映之后，至今没有被批判。《武训传》虽然批判了，却至今没有引出教训，又出现了容忍俞平伯唯心论和阻拦“小人物”的很有生气的批判文章的奇怪事情，这是值得我们注意的。

俞平伯这一类资产阶级知识分子，当然是应当对他们采取团结态度的，但应当批判他们的毒害青年的错误思想，不应当对他们投降。

※ 这是毛泽东同志写给中共中央政治局的同志和其他有关同志的一封信。

毛主席关于《红楼梦》的指示

《红楼梦》里两位主角，一位是贾宝玉，一位是林黛玉。依我看来，这两位都不大高明。贾宝玉不能料理自己的生活，连吃饭、穿衣都要丫头服侍，这种全不肯劳动的公子哥儿，无论如何是不会革命的！林黛玉多愁善感，常常哭脸。她脆弱，她多病，只好住在潇湘馆，吐血、闹肺病，又怎么能够革命呢！我们不需要这样的青年！我们今天需要的青年是有活力，有热情，有干劲的革命青年！

（转引自《新体育》一九五九年第一期）

目 录

毛主席《关于红楼梦研究问题的信》 毛主席关于《红楼梦》的指示

—

鲁迅论《红楼梦》	(1)
姚文元同志论《红楼梦》研究问题上两条路线斗争	(11)
关于《红楼梦简论》及其他	李希凡等 (15)
评《红楼梦研究》	李希凡 (32)
曹雪芹和他的《红楼梦》 (另发)	李希凡
《红楼梦》问题两条路线斗争大事记	河北大学编 (46)
《红楼梦》一书产生的历史时代 北京大学历史系工农兵学员 傅 祥 萍 等 四 人	(58)
〔附 录〕	
《红楼梦》时代背景资料	(71)

二

奏摺（清·曹寅）	（83）
奏摺（清·曹寅）	（83）
批曹頌摺（清·康熙帝）	（84）
奏摺（清·曹頌）	（84）
抄曹頌家諭旨（清·雍正帝）	（84）
奏摺（清·隋赫德）	（85）
自题画石诗（清·曹雪芹）	（86）
南鷁北鸢考工志自序（清·曹雪芹）	（86）
寄怀曹雪芹（霑）（清·敦诚）	（88）
赠曹芹圃（即雪芹）（清·敦诚）	（88）
輓曹雪芹（甲申）（清·敦诚）	（88）
瓶湖懋斋记盛（清·敦敏）	（89）
芹圃曹君（霑）别来已一载余矣。偶过明君（琳） 养石轩，隔院闻高谈声，疑是曹君，急就相 访，惊喜意外，因呼酒话旧事，感成长句（清 ·敦敏）	（95）
题芹圃画石（清·敦敏）	（96）
小诗代简寄曹雪芹（清·敦敏）	（96）
怀曹芹溪（清·张宜泉）	（96）

和曹雪芹西郊信步憩废寺原韵（清·张宜泉）……（97）

伤芹溪居士（其人素性放达，好饮，又善诗画，

年未五旬而卒）（清·张宜泉）……（97）

因墨香得观红楼梦小说弔雪芹

……（清·永忠）（97）

永宪录续编（节录）（清·萧爽）……（98）

御书萱瑞堂记（节录）（清·冯景）……（98）

《桦叶述闻》一则（清·西清）……（99）

《八旗画录》一则（清·李放）……（99）

《八旗艺文编目》一则（清·恩华）……（99）

乾隆甲戌（1754）脂砚斋重评本石头记凡例

（清·曹雪芹）……（100）

红楼梦评二十九则（清·脂砚斋）……（102）

石头记序（清·戚蓼生）……（108）

红楼梦序（清·程伟元）……（109）

红楼梦序（清·高鹗）……（110）

红楼梦引言（清·程伟元、高鹗）……（110）

北东园笔录（清·梁恭辰）……（111）

红楼梦索隐自序（节录）（王梦阮、沈瓶庵）…（112）

红楼梦索隐提要（节录）（王梦阮、沈瓶庵）……	(112)
红楼幻梦（节录）（花月痴人）……	(113)
红楼梦读法（节录）（张新之）……	(114)
石头记索隐（节录）（蔡元培）……	(114)
列石头记于子部说（节录）（陈蜕）……	(115)
红楼梦评论（节录）（王国维）……	(116)
红楼梦考证（节录）（胡适）……	(118)
红楼梦简论（节录）（俞平伯）……	(121)
红楼梦研究（节录）（俞平伯）……	(138)
论《红楼梦》（节录）（何其芳）……	(143)
红楼梦论稿（节录）（蒋和森）……	(148)
曹雪芹和他的“红楼梦”（节录）（蒋和森）…	(153)

附 录

《红楼梦》四大家族关系表……	(插页)
《红楼梦》四大家族的奴隶表……	(插页)
《红楼梦》其他较重要的人物表……	(155)

鲁迅论《红楼梦》

一、《红楼梦》作者曹雪芹

雪芹名霑，字芹溪，一字芹圃，正白旗汉军。祖寅，字子清，号棟亭，康熙中为江宁织造。清世祖※南巡时，五次以织造署为行宫，后四次皆寅在任。然颇嗜风雅，尝刻古书十余种，为时所称；亦能文，所著有《棟亭诗钞》五卷《词钞》一卷（《四库书目》），传奇二种（《在园杂志》）。寅子頫，即雪芹父，亦为江宁织造，故雪芹生于南京。时盖康熙末。雍正六年，頫卸任，雪芹亦归北京，时约十岁。然不知何因，是后曹氏似遭巨变，家顿落，雪芹至中年，乃至贫居西郊，啜饘粥，但犹傲兀，时复纵酒赋诗，而作《石头记》盖亦此际。乾隆二十七年，子殇，雪芹伤感成疾，至除夕，卒，年四十余（一七一九？——一七六三）。其《石头记》尚未就，今所传者止八十回。

※这里清世祖应为清圣祖。——《全集》编者

（见《鲁迅全集》第八卷198页，一九五六年至一九五八年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下引版本同）

二、高鹗续《红楼梦》

言后四十回为高鹗作者，……鹗即字兰墅，镶黄旗汉军，乾隆戊申举人，乙卯进士，旋入翰林，官待读，又尝

为嘉庆辛酉顺天乡试同考官。其补《红楼梦》当在乾隆辛亥时，未成进士，“闲且惫矣”，故于雪芹萧条之感，偶或相通。然心志未灰，则与所谓“暮年之人，贫病交攻，渐渐的露出那下世光景来”（戚本第一回）者又绝异。是以续书虽亦悲凉，而贾氏终于“兰桂齐芬”，家业复起，殊不类茫茫白地，真成干净者矣。

（《全集》第八卷199页）

后四十回虽数量止初本之半，而大故迭起，破败死亡相继，与所谓“食尽鸟飞独存白地”者颇符，惟结末又稍振。

（《全集》第八卷195页）

《红楼梦》中的小悲剧，是社会上常有的事，作者又是比较的敢于实写的，而那结果也并不坏。无论贾氏家业再振，兰桂齐芳，即宝玉自己，也成了个披大红猩猩毡斗篷的和尚。和尚多矣，但披这样阔斗篷的能有几个，已经是“入圣超凡”无疑了。至于别的人们，则早在册子里一一注定，末路不过是一个归结：是问题的结束，不是问题的开头。读者即小有不安，也终于奈何不得。然而后来或续或改，非借尸还魂，即冥中另配，必令“生旦当场团圆”，才肯放手者，乃是自欺欺人的瘾太大，所以看了小小骗局，还不甘心，定须闭眼胡说一通而后快。赫克尔（E·Haeckel）说过：人和人之差，有时比类人猿和原人之差还远。我们将《红楼梦》的续作者和原作者一比较，就会承认这话大概是确实的。

（《全集》第一卷330页）

三、《红楼梦》的内容、人物与成就

此派小说（指人情派小说——编者），即可以著名的《红楼梦》做代表。《红楼梦》其初名《石头记》，共有八十回，在乾隆中年忽出现于北京。最初皆抄本，至乾隆五十七年，才有程伟元刻本，加多四十回，共一百二十回，改名叫《红楼梦》。据伟元说：乃是从旧家及鼓担上收集而成全部的。至其原本，则现在已少见，惟现有一石印本，也不知究是原本与否。《红楼梦》所叙为石头城中——未必是今之南京——贾府的事情。其主要者为荣国府的贾政生子宝玉，聪明过人，而绝爱异性；贾府中实亦多好女子，主从之外，亲戚也多，如黛玉，宝钗等，皆来寄寓，史湘云亦常来。而宝玉与黛玉爱最深；后来政为宝玉娶妇，却迎了宝钗，黛玉知道以后，吐血死了。宝玉亦郁郁不乐，悲叹成病。其后宁国府的贾赦革职查抄，累及荣府，于是家庭衰落，宝玉竟发了疯，后又忽而改行，中了举人。但不多时，忽又不知所往了。后贾政因葬母路过毗陵，见一人光头赤脚，向他下拜，细看就是宝玉；正欲问话，忽来一僧一道，拉之而去。追之无有，但见白茫茫一片荒野而已。

（《全集》第八卷348页）

然荣公府虽煊赫，而“生齿日繁，事物日盛，主仆上下，安富尊荣者尽多，运筹谋画者无一，其日用排场，又不能将就省俭”，故“外面的架子虽未甚倒，内囊却也尽上来了。”（第二回）颓运方至，变故渐多；宝玉在繁华丰厚中，且亦屡与“无常”觐面，先有可卿自经；秦钟天

逝；自又中父妾厌胜之术，几死；继以金钏投井；尤二姐吞金；而所爱之侍儿晴雯又被遣，随歿。悲凉之雾，遍被华林，然呼吸而领会之者，独宝玉而已。

（《全集》第八卷192—193页）

书上的人大概比实物好一点，《红楼梦》里面的人物，像贾宝玉林黛玉这些人物，都使我有异样的同情；后来，考究一些当时的事实，到北京后，看看梅兰芳姜妙香扮的贾宝玉林黛玉，觉得并不怎样高明。

（《全集》第七卷103页）

至于说到《红楼梦》的价值，可是在中国底小说中实在是不可多得的。其要点在敢于如实描写，并无讳饰，和从前的小说叙好人完全是好，坏人完全是坏的，大不相同，所以其中所叙的人物，都是真的人物。总之自有《红楼梦》出来以后，传统的思想和写法都打破了。——它那文章的旖旎和缠绵，倒是还在其次的事。

（《全集》第八卷350页）

全书所写，虽不外悲喜之情，聚散之迹，而人物事故，则摆脱旧套，与在先之人情小说甚不同。如开篇所说：……（引第一回文略——编者）盖叙述皆存本真，闻见悉所亲历，正因写实，转成新鲜。而世人忽略此言，每欲别求深义，揣测之说，久而遂多。

（《全集》第八卷195—196页）

高尔基很惊服巴尔扎克小说里写对话的巧妙，以为并不描写人物的模样，却能使读者看了对话，便好象目睹了

说话的那些人。……

中国还没有那样好手段的小说家，但《水浒》和《红楼梦》的有些地方，是能使读者由说话看出人来的。

（《全集》第五卷429页）

四、批判“旧红学”

对于书中所叙的意思，推测之说也很多。举其较为重要者而言：（一）是说记纳兰性德的家事，所谓金钗十二，就是性德所奉为上客的人们。这是因为性德是词人，是少年中举，他家后来也被查抄，和宝玉的情形相仿佛，所以猜想出来的。但是查抄一事，宝玉在生前，而性德则在死后，其他不同之点也很多，所以其实并不很相象。

（二）是说记顺治与董鄂妃的故事；而又以鄂妃为秦淮旧妓董小宛。清兵南下时，掠小宛到北京，因此有宠于清世祖，封为贵妃；后来小宛夭逝，清世祖非常哀痛，就出家到五台山做了和尚。《红楼梦》中宝玉也做和尚，就是分明影射这一段故事。但是董鄂妃是满洲人，并非就是董小宛，清兵下江南的时候，小宛已经二十八岁了；而顺治方十四岁，决不会有把小宛做妃的道理。所以这一说也不通的。（三）是说叙康熙朝政治底状态的；就是以为石头记是政治小说，书中本事，在弔明之亡，而揭清之失。如以“红”影“朱”字，以“石头”指“金陵”，以“贾”斥伪朝——即斥“清”，以金陵十二钗讥降清之名士。然此说未免近于穿凿，况且现在既知道作者既是汉军旗人，似乎不至于代汉人来抱亡国之痛的。

（《全集》第八卷349—350页）

《红楼梦》是中国许多人所知道，至少，是知道这名目的书。谁是作者和续者姑且勿论，单是命意，就因读者的眼光而有种种：经学家看见《易》，道学家看见淫，才子看见缠绵，革命家看见排满、流言家看见宫闱秘事……。

在我眼下的宝玉，却看见他看见许多死亡；证成多所爱者，当大苦恼，因为世上，不幸人多。

（《全集》第七卷419页）

讲起清朝的文字狱来，也有人拉上金圣叹，其实是很不合适的。他的“哭庙”，用近事来比例，和前年“新月”上的引据三民主义以自辩，并无不同，但不特捞不到教授而且至于杀头，则是因为他早被官绅们认为坏货了的缘故。就事论事，倒是冤枉的。

清中叶以后的他的名声，也有些冤枉。他抬起小说传奇来，和“左传”“杜诗”并列，实不过抬了袁宏道辈的唾余；而且经他一批，原作的诚实之处，往往化为笑谈，布局行文，也都被硬拖到八股的作法上。这余荫，就使有一批人，堕入了对于“红楼梦”之类，总在寻求伏线，挑剔破绽的泥塘。

（《全集》第四卷403页）

五、批判“新红学”

不过我在这里，并不说傅东华先生就做不得模特儿，他一进小说，是有代表一种人物的资格的；我对于这资格，也毫无轻视之意，因为世间进不了小说的人们倒多得很。然而纵使谁整个的进了小说，如果作者手腕高妙，作

品久传的话，读者所见的就只是书中人，和这曾经实有的人倒不相干了。例如《红楼梦》里贾宝玉的模特儿是作者自己曹霑，《儒林外史》里马二先生的模特儿是冯执中，现在我们所觉得的却只是贾宝玉和马二先生，只有特种学者如胡适之先生之流，这才把曹霑和冯执中念念不忘的记在心儿里：这就是所谓人生有限，而艺术却较为永久的话罢。

（《全集》第六卷423页）

……体裁似乎不关重要。……即使有时不合事实，然而还是真实。其真实，正与用第三人称时或误用第一人称时毫无不同。倘有读者只执滞于体裁，只求没有破绽，那就以看新闻记事为宜，对于文艺，活该幻灭。而其幻灭也不足惜，因为这不是真的幻灭，正如查不出大观园的遗迹，而不满于《红楼梦》者相同。

（《鲁迅全集》第四卷20页）

中国向来的老例，做皇帝做牢靠和做倒霉的时候，总要和文人学士扳一下子相好。做牢靠的时候是“偃武修文”，粉饰粉饰；做倒霉的时候是又以为他们真有“治国平天下”的大道，再问问看，要说得直白一点，就是见于“红楼梦”上的所谓“病笃乱投医”了。

当“宣统皇帝”逊位逊到坐得无聊的时候，我们的胡适之博士曾经尽过这样的任务。

见过以后，也奇怪，人们不知怎的先问他们怎样的称呼，博士曰：

“他叫我先生，我叫他皇上。”

那时似乎并不谈什么国家大计，因为这“皇上”后来不过做了几首打油白话诗，终于无聊，而且还落得一个赶出金銮殿。现在可要阔了，听说想到东三省再去 做 皇帝呢。而在上海，又以“蒋召见胡适之，丁文江”闻：

“南京专电：丁文江，胡适，来京谒蒋，此来系奉蒋召，对大局有所垂询。……”（十月十四日《申报》。）

（《全集》第四卷268—269页）

六、用阶级观点分析《红楼梦》， 批判人性论

文学不借人，也无以表示“性”，一用人，而且还在阶级社会里，即断不能免掉所属的阶级性，无需加以“束缚”，实乃出于必然。自然，“喜怒哀乐，人之情也”，然而穷人决无开交易所折本的懊恼，煤油大王那会知道北京捡煤渣老婆子身受的酸辛，饥区的灾民，大约总不去种兰花，象阔人的老太爷一样，贾府上的焦大，也不爱林妹妹的。

（《全集》第四卷164页）

文学虽然有普遍性，但因读者的体验的不同而有变化，读者倘没有类似的体验，它也就失去了效力。譬如我们看《红楼梦》，从文字上推见了林黛玉这一个人，但须排除了梅博士的“黛玉葬花”照相的先入之见，另外想一个，……

文学有普遍性，但有界限；也有较为永久的，但因读者的社会体验而生变化。北极的遏斯吉摩人和非洲腹地的

黑人，我以为是不会懂得“林黛玉型”的；健全而合理的好社会中人，也将不能懂得，他们大约要比我们的听讲始皇焚书，黄巢杀人更其隔膜。一有变化，即非永久，说文学独有仙骨，是做梦的人们的梦话。

（《全集》第五卷430页）

七、要用历史唯物主义观点去分析， 反对盲目模仿

但是反对者却很多，以为将给青年以不好的影响。这就因为中国人看小说，不能用赏鉴的态度去欣赏它，却自己钻入书中，硬去充一个其中的脚色。所以青年看《红楼梦》，便以宝玉，黛玉自居；而年老人看去，又多占据了贾政管束宝玉的身分，满心是利害的打算，别的什么也看不见了。

（《全集》第八卷350页）

八、研究《红楼梦》要为当前革命 斗争服务

看《红楼梦》，觉得贾府上是言论颇不自由的地方。焦大以奴才的身分，仗着酒醉，从主子骂起，直到别的一切奴才，说只有两个石狮子干净。结果怎样呢？结果是主子深恶，奴才痛嫉，给他塞了一嘴马粪。

其实是，焦大的骂，并非要打倒贾府，倒是要贾府好，不过说主奴如此，贾府就要弄不下去罢了。然而得到